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黃怡婷
電話：049-2222106#788
電子信箱：yiting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南投市漳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0100716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0071628A00_ATTCH1.pdf、0071628A00_ATTCH2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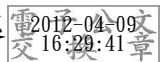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重申請加強宣導公務員服務法第13條暨相關規定，俾免貴
屬同仁誤犯規定，請 查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1年4月5日總處培字第1010031
2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揭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乙份(含附件)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南投縣各鄉鎮市代表會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010001112